

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韶发改价格〔2019〕19号

转发省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5G基站 用电成本有关问题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发改局，广东电网公司韶关供电局，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市分公司，有关通信企业：

现将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5G基站用电成本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粤发改价格〔2019〕337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5G基站用电成本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粤发改价格〔2019〕337号）

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
2019年11月7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，市通信
管理办公室。

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19 年 11 月 7 日印发
